



2009 (98 學年) 課程：2009 年 9 月~2010 年 6 月結業後依據成績排名及個人志願分發大學校系

### ■ 僑生先修部 大學直通車

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前身為「國立僑生大學先修班」，創校 50 餘年，結業生進入各大學超過 3 萬人，其中香港同學已超過一萬人。2006 年 3 月與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合併，除維持僑教功能，更獲教育部與台師大經費挹注，持續校舍整建更新，增設各種軟硬體設施，提升學習效率與環境品質。本校學程短、花費少、最能實現升學美夢，是最務實、理想的康莊大道。僑生先修部就是幫助同學們踏實築夢的領航員、彩虹橋。

### ■ 就讀本校優勢

1. 結業分發公立大學及私立大學熱門科系人數，平均每年維持 95% 以上。
2. 提昇同學基礎學科能力，奠定大學的學習基礎。
3. 加強中文能力，順應世界潮流，提昇未來競爭力。
4. 輔導學生提早適應台灣環境與學習生活。
5. 學生來自全球各國，拓展人際關係，提昇國際視野，是擁抱全世界的個人里程碑。

### ■ 各類組課程：

以銜接大學教育為主要內涵

第一類組：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、歷史、地理、公民與憲政（結業分發文、法、商、教育、藝術、管理、傳播等大學系組）

第二類組：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、歷史、地理、公民與憲政、物理、化學（結業分發數理、工程、光電、機械等大學系組）

第三類組：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、歷史、地理、公民與憲政、物理、化學、生物（結業分發醫、農、心理、運動休閒、生技等大學系組）

各類組均有體育、計算機概論（第三類組免修）。

報考音樂系、美術系同學可選修音樂、美術。

程度較差同學均提供免費夜間輔導。

### ■ 學雜費用

舍住宿、伙食（葷素均有，費用相同）、服裝、書籍、簿本、保險等約台幣 73,000 至 77,000 元（約合港幣 17,600 至 18,500 餘元。因就讀類組不同，費用稍有差異，實際收費以學校註冊單為依據）。

學雜費分兩次繳納，第一學期約台幣 43,000 元。

入學註冊時，至校內郵局繳交學雜費最為安全方便

### ■ 聯絡方式

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招生組

宋秉仁博士、王瑛小姐

Tel: 886-2-26016241 分機 254 或 242

Fax: 886-2-26019671

有關本校生活、學習、環境、活動等情形，請瀏覽本校招生組網站：<http://www.ntnu.edu.tw/divrec/>

（附設留言板，歡迎交流）

電子信箱：[divrec@deps.ntnu.edu.tw](mailto:divrec@deps.ntnu.edu.tw)

### ■ 專業師資

教授 3 人、副教授 15 人、助理教授 6 人、講師 28 人。其中擁有博士學位 22 人、碩士學位 33 人（其中博士班進修 3 人）。

### ■ 教材設計

各類組教材，皆為各科教學研究會參照國內外高中教材、大一課程及學生學習能力，精心彙編而成。並每三年修訂一次，以期精益求精，達成大學預備教育之目標。

### ■ 獎助學金

每學年度共核發各類獎助學金約台幣 60 萬元。

教育部清寒助學金，每人每月發給台幣約 3000 元，每學年度清寒助學金佔學生總人數約 40% 左右。申請所需文件：(1) 正式之財務證明或清寒證明。(2) 家長在台定居者，上年度之免稅證明，或稅捐單位證明其全戶年度所得清單影本。(3) 其他輔助資料，請務必上網查看：

<http://www.ntnu.edu.tw/divrec/C/004Scholarship.htm>

自 96 學年度 (2007) 起，台師大校本部另提撥台幣 100 萬元做為學業成績優秀同學獎學金。

### ■ 工讀與急難救助

未領助學金之清寒同學可申請校內工讀，每人每月工讀金約台幣 4000 元。每學年度佔總人數約 20% 左右。總計本校每年申領助學金與工讀生人數，合計約佔學生總人數之 60%。

本校及僑委會均設有急難救助金，教育部另設有學產基金，適時濟助遭遇天然災害及急難病困同學，使獲得適切關懷及慰問。

### ■ 生活照顧

一律住校，生活規律。三餐由學校提供，營養衛生。均參加僑生保險、全民健康保險及平安保險，醫療有保障。設有校醫及專任護士，免費醫病療傷。重大傷病就近送往一級教學醫院，車程僅需十分鐘。專設警衛維護校園安全。各班均置導師，另有輔導中心，由心理輔導專業教師適切輔導生活、學業、生涯規劃與選填科系志願等事宜。

### ■ 報名時地

甲類資格：2009 年 3 月 2 日 (星期一) 至 4 月 17 日 (星期五)。凡報考「藝能性質 (需書面審查) 學校及系組」者，申請日期為西元 2009 年 3 月 2 日 (星期一) 至 3 月 20 日 (星期五)。

乙類資格：第一階段：2009 年 3 月 2 日 (星期一) 至 5 月 29 日 (星期五)。第二階段：2009 年 6 月 1 日 (星期一) 至 8 月 14 日 (星期五)。

報名地點：海華服務基金會 (香港九龍尖沙咀彌敦道 101 號 海防大廈 701-3 室，星期一至五，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；電話：23323361-4)

報名費用：甲類資格：港幣 500 元；乙類資格：港幣 100 元

## ■ 香港同學報名資格

申請同學必須參加台灣海外聯招，資格限定已在港連續居留6年，且在港就學學程未中斷，並具有香港出生證明或永久居留資格證件者為限（就讀本校僑生先修部，結業時欲報考醫學系、牙醫系及中醫系者，年限為8年），經行政院僑務委員會查核屬實者。

**甲類資格：**在當地相當中六（預科第一年）程度或中五畢業後自修一年，取得畢業證書（學歷證書）並經海華服務基金查證屬實者，得申請來臺升讀大學校院。（報名時以應屆畢業身分申請者，可先檢送本學期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影本）

**乙類資格：**在港中五畢業取得畢業證書（學歷證書），經海華服務基金會查證屬實者，免試、免保證人、免填志願，直發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。（報名時以應屆畢業身分申請者，可先檢送本學期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影本。）

## ■ 繳交表件

1. 申請表一式4份、中五畢業證書影本及中學最後三年成績單各1份。（應屆畢業生可先檢送本學期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影本。但須在2008年8月底以前取得正式畢業證書（學歷證書），否則將視為報名資格不符，已經分發者註銷入學資格。）
2. 台灣入境申請書一件（附脫帽照片1張）、香港永久居留資格證件影本一件，錄取後核發入境證。
3. 其他詳情請見海外聯招會網站，請至

<http://www.overseas.ncnu.edu.tw/content/broacher.htm>

點選「香港」，下載並列印簡章及所有表件資料。

## ■ 錄取通知

1. 甲類資格約於6月下旬公告錄取名單。  
乙類資格第一階段，約於7月15日公告錄取名單。  
乙類資格第二階段，約於9月15日公告錄取名單。  
查榜網頁 <http://www.overseas.ncnu.edu.tw>
2. 錄取分發者，由海外聯招會製發「分發通知書」送請海華服務基金轉發，如未接獲「分發通知書」，請逕洽詢海外聯招會辦理補發。
3. 海外聯招會地址：

台灣 54561 南投縣 埔里鎮 大學路1號。

電話：886-49-2910900 傳真：886-49-2911182

## ■ 入學文件

入境證、分發通知書、香港永久居留資格證件影本、居住地警察紀錄證明書（即良民證，20歲以下免附）。詳見簡章：

<http://www.ntnu.edu.tw/divrec/D/001/001.fall/08hongkong.doc>

## ■ 到校報到

本校將寄發入學註冊資料袋給錄取同學，請依照袋中文件所示來校報到入學，到校當日立即入住宿舍。另有新生服務隊、前期學長及教職員等協助辦理註冊事宜。入校報到購置生活用品（含床墊、枕頭、棉被及盥洗用品等），均可在校內合作社購買。亦可外出商店購買。

實現大學夢想  
追求人生志業



台灣唯一僑生  
大學先修學府



## ■ 懇親宿舍

家長陪同來台報到，或來台探視，均可申請入住懇親宿舍，請家長提早 FAX 告知以下資料：家長姓名、學生姓名、入住日期、天數、人數，本校相關單位即會辦理。入住懇親宿舍酌收清潔費。FAX：886-2-2601624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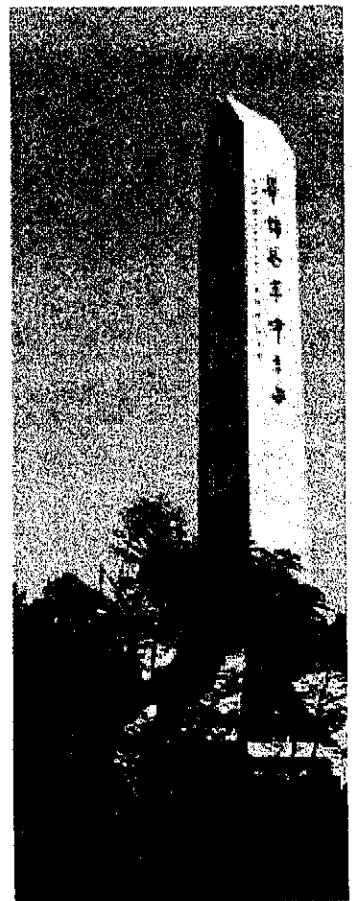
■ 近三年本校僑生先修部香港結業生分發公私立大學人數統計：

	公立大學及 私立醫學系	私立大學
2006	32人	59人
2007	34人	68人
2008	61人	156人

2007、2008年本校香港結業生分發大學榜單，請參閱以下網址：

<http://www.ntnu.edu.tw/divrec/D/004GraduateMatriculate.htm>

留 青  
學 春  
到 不  
台 轉  
灣 灣



台灣師範大學  
僑生先修部(僑大)  
歡迎您 2009.02

本校地址：24449 台灣 台北縣 林口鄉仁愛路一段2號  
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林口校區 僑生先修部